

证券代码：873833

证券简称：美心翼申

公告编号：2025-026

##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反调商品、三包服务	1,800,000.00	1,828,106.23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磨具	70,000,000.00	68,998,445.06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71,800,000.00	70,826,551.29	-

注：以上金额均不含税。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陈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生产、销售：摩托车发动机、电动机及零配件、变速箱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润滑油销售，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74,371.02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 2、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王义超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发电机及其动力机械产品、通用汽油机及零部件、农业机械、建筑机械、园林机械、林业机具、普通机械、叉车、卡丁车、电器产品及零部件；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船用发动机、应用产品及零部件、相关配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5,827.0341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 3、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工贸区内

法定代表人：郭强

主营业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生产、销售：通用汽油机（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生产、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健身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新能源蓄能电源、电动工具；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 二、 审议情况

###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1、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源洪回避议案的表决。

3、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鑫回避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确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本次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均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七、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